

贵州大学2009年艺术招生简章（省内）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36/2021_2022__E8_B4_B5_E5_B7_9E_E5_A4_A7_E5_c65_536053.htm 贵州大学是国家

“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贵州大学现有艺术学院、人文学院、经济学院、管理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理学院、生命科学学院、农学院等24个学院，学校共有112个本科专业，133个硕士学位授权点，5个专业硕士授权点，10个博士学位授权点和3个博士后工作站，学科专业涵盖文、史、哲、理、工、农、经、管、法等11个学科门类，形成了比较合理的学科专业结构和以研究生教育及本科教育为主体的办学体系。我校艺术学院已有50余年的艺术专业教育办学历史。现有音乐、美术、设计、戏剧、舞蹈、雕塑六个教学系，音乐学、美术学2个硕士点和作曲与作曲技术理论、音乐表演、音乐学、绘画、动画、艺术设计、摄影、表演、导演、播音与主持艺术、舞蹈学、雕塑12个本科专业。有教授、副教授60余人，讲师100余人，其中硕士研究生导师15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6人，省管专家2人，校学术学科带头人5人，中青年学术骨干7人。师资力量雄厚，教学设施完备，教学成果显著，社会影响大，办学信誉好，2000年贵州大学艺术学院被评为“全国艺术教育先进单位”。2009年贵州大学将面向贵州、湖南、湖北、山东、黑龙江、河南六省招收国家统招计划内艺术专业普通本科生（四年制）403人。

一、招生对象与报考条件

1、符合下列条件的人员均可报考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普通高中、中等专业学校毕业或具有同等学历。

（3）身体健康。

2、下列人员不能报考

(1) 国家承认学历的高等学校在校生。(2) 应届毕业生之外的普通高中、中等专业学校的在校生。(3) 因触犯刑律而被追诉或正在服刑者。

二、招生专业、计划及考试内容

专业专业方向计划数考试科目校区音乐表演声乐33781、演唱(奏)歌(乐)曲12首;2、视唱练耳(口试);太慈桥管弦(打击)15民乐20键盘10音乐学少数民族音乐151、演唱(奏)歌(乐)曲12首;2、视唱练耳(口试);表演351、朗诵与演唱;2、形体测试和形象气质;3、即兴表演及特长展示;导演101、朗诵及命题编讲故事;2、命题集体小品表演及特长展示;3、艺术作品分析;播音与主持艺术401、自我介绍及朗读稿件(自备作品);2、形象展示及才艺表演;3、回答问题(命题即兴评述);舞蹈学舞蹈教育;舞蹈编导;舞蹈表演501、形体测试;2、舞蹈表演;3、模仿(音乐形象及舞蹈动作模仿);绘画国画;油画;版画;50素描;色彩;速写动画动画30艺术设计平面广告设计;环境艺术设计;服装设计60摄影15雕塑20备注:1、以上为我校在全国的拟招生专业、计划数,最终以贵州省招办公布的专业、计划为准。2、我校科技学院(艺术三本)2009年招收的艺术类专业有艺术设计、绘画、播音与主持艺术等专业,其专业成绩使用贵州省美术类统考和贵州大学艺术类相关专业校考成绩,划定专业成绩合格线时以贵州大学艺术类相关专业成绩合格线顺延。

三、各专业评分办法

1、音乐表演评分办法:专业主科由专业主考教师(57人)现场独立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分为考生的最后得分;视唱练耳考试(3人)现场评议打分。

2、表演、播音与主持艺术、导演评分办法:由专业主考教师(5人)现场独立打分,去掉一个最

高分、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分为考生的最后得分。3、舞蹈学评分办法：由专业主考教师（5人）现场评议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一个最低分，取平均分为考生的最后得分。以上考试过程均进行现场摄像，以备对现场打分情况进行核查。

四、专业报名、考试

- 1、报名手续 符合报考条件者，于2008年12月15日至12月20日到户口所在县（市、区、特区）招生办办理报名手续，并现场摄像，领取由县（市、区、特区）招生办打印的《贵州省2009年艺术类考生报名登记表》。考生须备齐以下材料后到我院报名并领取专业准考证：（1）《贵州省2009年艺术类考生报名登记表》；（2）本人身份证或户口复印件一份。（3）本人一寸免冠同底近照三张（打印、复印、数码合成照片无效）。（4）专业报名考试费130元。以上所交材料无论录取与否（包括弃考），不予退还。
- 2、考生专业报名、考试时间，考试地点 报名时间 考试时间 考试地区 报名及考试地点 招生专业
1月3、4日 黔南、黔西南、铜仁 贵州大学艺术学院（贵阳市太慈桥） 音乐表演、音乐学、表演、导演、播音与主持艺术
1月7、8日 贵阳、遵义、六盘水
1月9、10日 毕节、安顺、黔东南
1月11、12日 1月13、14日 全省统考 舞蹈学
1月14、15日 1月17日 全省统考 贵州师范大学 绘画、动画、艺术设计、摄影、雕塑

五、文化考试、政审、体检 凡专业考试合格者，将于2009年2月5日前发放专业合格证。考生凭专业合格证到户口所在地招生办公室报名参加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文化统考。考生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和健康检查，由考生所在地招生办负责。

六、录取原则 考生在思想品德考核和体检合格，专业和文化考试成绩均达到省招生考试中心划定的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按照专业及专业

方向志愿、专业及专业方向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择优录取。

七、有关规定

- 1、专业考试所需用品（除钢琴、录音机、画纸外）一律自备。
- 2、新生入学后，学校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复查，凡不符合条件或有违纪舞弊行为者，取消入学资格。
- 3、收费标准：各专业学费标准（元/每年）：音乐表演6700，音乐学6700，绘画6700，动画6400，艺术设计6900，摄影6400，表演6500，导演6800，播音与主持艺术6800，舞蹈6900，雕塑6500。住宿费标准（元/每年）：300、800、1200。
- 4、学生在校期间生活、学习等费用自理。符合条件者可享受奖学金。医疗费用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 5、毕业证、学位证发放：学生在规定的年限内，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内容，达到毕业要求，发给国家承认学历的并经教育部电子注册的贵州大学毕业证书；达到学位授予条件的，按有关规定授予贵州大学学士学位。
- 6、就业：学生就业在国家方针政策指导下，双向选择，自主择业。

八、其他

- 1、贵州大学招生办地址：贵阳市花溪区贵州大学北校区 联系电话：08518292075（传真） 招生网址：rso.gzu.edu.cn
- 2、贵州大学艺术学院地址：贵阳市花溪大道北段242号（太慈桥） 联系电话：08515103498（传真）、5115169。

更多2009年高考信息请访问：百考试题·高考网 百考试题·高考论坛 百考试题·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